

安全工程学院关于成立疫情防控专班的通知

为落实学校疫情防控相关工作部署，经学院研究，成立疫情防控工作专班，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领导小组

(一) 全面负责人：赵秋生 战帅

(二) 防疫梯队

1. 教职工工作小组

- 负责人：赵秋生
- 小组成员：战帅、任国友、谢振华、安红昌、徐桂芹、贡慧
- 涵盖人员：劳动安全系、应急管理系、职业卫生工程系、行政工作团队全体教师。

2. 学生工作小组

- 负责人：战帅
- 小组成员：罗广、钱雪骏、胡青、孙成
- 涵盖人员：全体本科生、研究生

3. 防疫信息中心

- 负责人：赵秋生、战帅
- 成 员：孙成 胡青 罗广

二、工作职能

一、职责分工

（一）全面负责人职责

赵秋生、战帅负责协调、督促落实疫情期间学院教工组、学生组、信息中心工作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明晰工作责任，根据疫情防控变化和要求，及时传达并督促落实相关政策；负责做好线上居家教学工作和考试安排；做好师生健康观测工作；及时加强师生思想引领和心理疏导工作；做好舆情监控，做好师生稳定安全管理工作。

（二）教职工工作小组职责

向教师及时传达学校有关疫情防控工作政策，落实“网格化”管理要求，通过每日健康申报等方式，掌握老师动态情况，做好防控知识宣传工作，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，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。

（三）学生管理小组职责

传达学校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，落实落细各项政策，通过防控通每日健康打卡等方式，辅导员全面摸排，掌握学生动态，关注学生思想状况和心理健康，做好舆情监控工作，服务学生就业。

（四）防疫信息中心职责

1. 及时获取学校防疫通知，如防疫要求、核酸检测等通知，涉及教师的通知及时转发给教师；涉及学生的及时通知辅导员，并有辅导员及时向学生发布。

2. 及时收集教师防疫信息，如疫苗接种、核算检测、封控状

态的等信息。

3. 通过辅导员收集学生防疫状况信息，关注线上线下舆情动态，及时掌握反馈相关工作安排。

三、工作机制

在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统一领导下，学院防疫全面负责人负责统筹、组织、协调、监督防护工作。

教工组由赵秋生副院长负责，统筹协调各系部、行政人员分工协作，教工工作小组成员负责各系教师或行政教师的防疫工作的落实。

学生组由党总支书记战帅负责，统筹居家和在校学生按年级负责，上下联防联控、齐抓共管，形成统一领导、快速反应，分级负责，预防为主、及时控制，系统联动、群防群控的工作机制。建立疫情防控落实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。

防疫信息负责人赵秋生、战帅统筹负责。教师信息负责人孙成，学生信息负责人胡青负责及时收集、分析、发布国家、北京市、学校防疫信息及通知并及时向全体教师发布；收集教师、学生防疫动态信息，并及时向学院防疫负责人通报，保证学院防疫全面负责人及时掌握学院整体情况，发现防疫紧急情况，如出现密接者，第一时间报告给学院防疫全面负责人。宣传员罗广，负责学院“两微一端”信息管理，掌握舆情动态，如发现师生诉求，第一时间报告给学院防疫全面负责人。

四、加强疫情防控举措

（一）落实主体责任，压实责任人制度

压实安全工程学院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责任认定制度，严格落实工作专班责任，遵守学校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。

（二）增强师生防疫意识，落实防疫政策

使学院师生认识当前疫情防控严峻形势和动态清零方针的必要性、科学性，讲细疫情防控最新政策和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引导师生提高思想认识，理解和支持学校的疫情防控政策、举措，严格遵守戴口罩、健康打卡、按时核酸等疫情防控要求，积极关注最新官方疫情数据和动态，做到不信谣，不传谣，不发布虚假信息。

（三）了解思想动态，解决合理诉求

及时掌握常态化疫情防控下的师生思想动态和心理健康状况，围绕学生的思想困惑和现实关切，针对近期学生关注的热点问题，引导学生客观看待理性面对，及时解疑释惑；对不能立马解决的学生合理诉求，认真记录并及时反馈给学校有关部门，协调帮助解决。对毕业生的实习就业需求采取“一事一议”原则，服务好毕业生各项需求。

（四）开展舆情监控，加强宣传引领

通过“两微一端”等途径，全方位开展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宣传教育，动态关注师生在微博、朋友圈等社交媒体言论，及时掌握舆情动态，做好思想引领工作。

（五）做好信息摸查，推进疫苗接种

建立学院师生员工的健康监测台账，全面摸查、准确动态掌握学院师生的健康状况、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以及近期行程等信息，做到“一人一策，一人一档”。对符合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条件的师生做到应接尽接，动态掌握师生接种情况。

（六）加强健康监测，强化个人防护。

学院在校师生应佩戴口罩，做好手部清洁，注意与他人保持安全社交距离。提高学院师生防病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。积极倡导健身活动，养成积极主动健康的生活方式。

（七）强化信息报送，明确报告流程。

明确学院疫情报告负责人和信息联络员职责。按时报送学校疫情防控每日情况统计表、学校疫情防控紧急排查表、学院舆情动态。如遇疫情相关情况第一时间向学院疫情报告负责人、学校疫情防控办公室报告。不得延报、漏报、瞒报、谎报，确保信息内容客观详实。

安全工程学院

2022 年 5 月 31 日